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林慧玲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linlim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118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1183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3年原住民族知能及文化課程暨沉浸式族語教學教師增能工作坊-賽德克族場次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2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13844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及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相關規範，推動學校將原住民族知識文化融入課程及教學，分享交流實作經驗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旨揭活動摘述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12月2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樓2樓智慧教室。

(三)活動內容及流程：詳參實施計畫。

四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如欲洽詢旨揭計畫事宜，請聯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

教務處 113/12/02 13:00



1130009170

有附件

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李小姐及鄭小姐（電話：04-2218-118／04-2218-3398；電子信箱：d9925333@mail.ntcu.edu.tw／chuchien@mail.ntc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
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